湘潭大学法学院2022年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须知

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和教育部关于招生复试的要求，我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取远程复试的方式进行。一志愿复试时间为2022年4月1日至4月3日，4月1日进行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，4月2日进行**法学硕士**专业笔试和综合面试，4月3日进行**法律硕士**专业笔试和综合面试。调剂生复试时间待定。请参加我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考生提前做好准备：

**一、考生参加远程复试所需设备及环境要求**

请考生提前准备好远程复试所需的硬件设备，复试前按学院通知要求进行测试，以保证复试正常进行。

1. 用于“双机位”线上复试设备：准备好带有清晰摄像头且电量充足的电脑1台和手机1部（或2部手机），可根据需要准备外接麦克风、摄像头、手机支架、音箱设备。 2. 网络良好稳定能满足复试要求，有线网络、WIFI、4G或5G网络中任选两种作为备选。

3. 独立的复试房间，灯光明亮，安静，不逆光。

4. 远程复试平台为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（备用平台为腾讯会议）。学院暂定3月30日进行学信网远程面试系统培训，腾讯会议的培训时间待定。

**二、参加远程复试考生需准备的用品**

1. 本人二代居民身份证。

2. 1支黑色签字笔和一张空白A4纸。

3. 提供复试时所需的本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、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复印件（应届生为学生证、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）、往届考生需提交教育部学信网出具的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《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》、未毕业自考生需提供考籍卡（证）复印件、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、现实表现情况表、荣誉证书科研成果等材料上传“招生远程面试系统”。

**三．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**

1. 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考场入场、离场、打开视频的指令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场所的秩序。

2. 考生应按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，提前安装指定软件配合软件测试。按规定时间启动指定软件或登录指定网络平台参加网络远程复试。

3. 考生必须凭本人《准考证》和有效居民身份证参加网络远程复试，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。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、更改人像。

4. 考生应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，不存放任何与复试有关的资料，关闭与 复试无关的电子设备。整个复试期间，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，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，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。不得由他人替考，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。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，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、更换视频背景。

5. 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，禁止开美颜，禁止佩戴耳机，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，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。考生不得化妆，不得佩戴美瞳，不得佩戴口罩，帽子，保证面部清晰可见，头发不可遮挡耳朵，不得戴耳饰。

6. 复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，视线不得离开。复试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、作弊，不得对考试界面锁屏，不得对考试过程进行截屏，不得将复试过程和内容发送到互联网上或有他工作群组，不得人为中断网络，否则按照复试作弊处理，取消复试成绩。

7. 复试期间考生不得录屏录像录音。

8. 复试期间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，请考生不要慌张，及时与报考学院老师联系，学院会协助妥善处理。

**四．考前注意事项**

1. 关闭手机无关闹钟，手机应调为震动或静音，如遇到网络中断等紧急情况时，注意接听招生学院老师的来电。

重点提示：如果第一机位（面试时使用机位）使用的是手机，请在复试前主动设置来电呼入限制，防止复试时被呼入的电话打断复试。为保证紧急情况与招生学院老师联系，可将招生学院老师的电话设置为白名单。

1. 关闭第二机位的音频连接，防止出现呼啸、回声，只保持视频连接。
2. 因环境、条件所限网络复试确有困难的考生，应至少在复试开始前1天向学院提交情况说明材料。